

## 股份有限公司畸零股轉讓申請書

申請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永久畸零股轉讓合併-申請項目 無償 有償 減資全部

本出讓人等自申請日起嗣後由公司所配發不滿一股之畸零股數，均轉由受讓人合併承受，敬請查照辦理 為荷。

◎( )年度畸零股轉讓合併-申請項目無償 有償 減資全部

本出讓人等指定之年度所配發不滿一股之畸零股數，由受讓人合併承受，敬請查照辦理 為荷。

◎撤銷前次申請之永久畸零股轉讓合併-申請項目 無償 有償 減資全部, 原申請編號：[ \_\_\_\_\_ ]

備註：

1. 出讓人暨受讓人嗣後辦理印鑑變更手續，本畸零股轉讓申請書仍屬有效。
2. 已辦妥之永久畸零股轉讓合併擬撤銷或變更為指定年度畸零股轉讓合併(原申請之永久畸零股轉讓合併無效), 須另行填具撤銷畸零股轉讓申請書。
3. 已辦妥之永久畸零股轉讓合併未辦理撤銷(原申請之永久畸零股合併有效)且再度申請指定年度畸零股轉讓合併，以永久畸零合併轉讓受讓人後之畸零股數和指定年度受讓人所配發不滿一股之畸零股數合併承受。
4. 此次申請永久畸零股轉讓合併之出讓任一股東有與前次申請項目重覆，前次永久畸零股轉讓合併申請將自動撤銷，以此次申請書為最新依據。

此致

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編號：\_\_\_\_\_

受讓人	戶號		受讓人 原留印鑑	
	姓名			

出讓人	戶號		出讓人 原留印鑑	
	姓名			
出讓人	戶號		出讓人 原留印鑑	
	姓名			
出讓人	戶號		出讓人 原留印鑑	
	姓名			
出讓人	戶號		出讓人 原留印鑑	
	姓名			
出讓人	戶號		出讓人 原留印鑑	
	姓名			
出讓人	戶號		出讓人 原留印鑑	
	姓名			

經辦：\_\_\_\_\_ 核印：\_\_\_\_\_